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塔城地区）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地区医院	地区中医院	塔城市	额敏县	乌苏市	沙湾市	托里县	裕民县	和丰县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财政部门	塔城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塔城地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1286.00		190.04	119.96	151.00	129.00	161.00	136.00	145.00	116.00	138.00
	其中：中央补助	1286.00		190.04	119.96	151.00	129.00	161.00	136.00	145.00	116.00	138.0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调发展和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或高于全国平均值						
			按病种付费的住院参保人员占总住院参保人员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或高于全国平均值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安检覆盖率			≥75%						
			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			≥85%						
	质量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全国平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总诊疗量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或高于全国平均值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全国平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全国平均值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或高于全国平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次均门诊费用增幅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全国平均值						
公立医院人均住院费用增幅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全国平均值									